## 教育部 函

地址: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:林哲丞

電話: (02)7736-5679

電子信箱:jackie2613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5月11日

發文字號:臺教社(一)字第112240190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12年度全國終身學習楷模選拔實施計畫1份

(A0900000E\_1122401907\_senddoc1\_Attach1.pdf)

主旨:檢送「112年度全國終身學習楷模選拔實施計畫」計畫書1 份,請鼓勵轄內民眾踴躍報名參加,並於112年7月14日前 推薦參選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本部辦理112年度全國終身學習楷模選拔實施計畫,希冀強 化建立國人終身學習觀念,並鼓勵全國民眾參與終身學習 楷模選拔,落實學習社會之發展。
- 二、請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縣(市)政府轉知轄區內機關學校 及團體踴躍推薦報名參加,並於縣市完成初審後,提報初 審推薦名單(至多5名),連同推薦書及相關佐證資料,於 112年7月14日(星期五)前以掛號函送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(以郵戳為憑,請註明「112年度全國終身學習楷模選 拔」)。
- 三、相關表件請至「本部全球資訊網/認識教育部/本部各單位/終身教育司/資料下載」下載。

正本: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









